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十届二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十届十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后经交易双方审慎评估，结合自身经营状况、资金安排，为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对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十届二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十届十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交易方案内容的关联交易议案》，并于2022年7月29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天津吉利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大厦”）44.81%股权以53,561.52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投资本”），津投资本在协议生效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对价款53,561.52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吉利大厦12.58%股权，吉利大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2022-033和2022-046号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9月30日，交易双方已根据《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吉利大厦有限公司【44.81%】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公司已收到津投资本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现金26,780.76万元，占股权对价总价款50%。

后续,公司将积极督促津投资本支付剩余款项,密切关注交易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1日